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沧源佤族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更新调整(草案)》听证结果的公告 (第3号)

根据省、市关于推行重大决策听证制度的要求,为进一步增强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受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的委托,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于2023年9月14日在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6楼会议室举行了《沧源佤族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更新调整(草案)》听证会,现将听证会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会举行情况

(一)准备情况

2023年7月21日,按规定在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发布了关于举行《沧源佤族自治县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更新调整(草案)》听证会的通告(第1号),公布了听证事项、听证时间和地点、听证代表名额及产生的方式等相关内容。

2023年9月5日发布了关于举行《沧源佤族自治县征地区

片综合地价更新调整(草案)》听证会的通告(第2号),公布 了听证主持人、听证委员、决策发言人、听证监察人、听证代 表及听证旁听人员名单等事宜。

(二) 听证会召开

2023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00, 听证会在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6 楼会议室举行。听证主持人为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李志刚,听证委员为沧源佤族自治县县政协一级主任科员王敬莹和勐董镇人大主席杜红,决策发言人为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伍梦媛,听证监察人为沧源佤族自治县县司法局副局长陈金强和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安宁,听证记录员为沧源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方立英。

本次听证会共邀请听证代表 38 人和旁听人员 5 人,实到听证代表 36 人和旁听人员 5 人,其中人大代表 1 人,政协代表 1 人,相关职能部门代表 30 人,村民群众代表 9 人。会议按照下列议程进行:

- 1.听证主持人介绍听证事项并核实参加人员身份等情况。
- 2. 听证监察人根据核实的听证代表人数及参加情况宣读准予召开听证会的监察意见书。
 - 3. 听证主持人宣读听证会纪律。
- 4.决策发言人就《沧源佤族自治县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更新调整(草案)》的背景、基本情况、必要性、成果作简要情况说明。

- 5.听证代表质询、提问,决策发言人有针对性地进行答辩。
- 6.听证记录人请听证代表审阅本人的发言记录签字确认, 并将发言记录整理汇总后报听证委员进行合议。
 - 7.听证主持人宣读合议书。
- 8. 听证监察人对本次听证会的举行过程出具听证监察意见。
 - 9.决策发言人就听证会议作决策发言。
 - 10.主持人作总结发言。

二、听证代表提出的主要意见和建议

会议期间,36名听证代表就听证事项陈述了各自的意见和 建议,每位听证代表事前都做了认真准备,发言紧扣主题,观 点明确,主要意见和建议有以下几个方面:

- (一) 林地补偿价格偏低。
- (二)全县内的南滚河自然保护区和国有林按I区片划分, 并统一在一个区片内。
 - (三)区片划分不合理。
 - (四)群众提出的补偿意见与我县财政支付能力存在差距。

三、听证意见和建议的处理情况

上述意见和建议,由主持人就听证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现场评议并答复如下:

(一) 林地补偿标准较上轮大幅增长 22%, 按现有标准综合 所有补偿费用后与耕地补偿标准基本持平, 建议不调整。

- (二)为了保护南滚河自然保护区和国有林的土地,已根据 代表建议统一该部分区片,并设为I区片。
- (三)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草案)经市级平衡、省级审查, 同时综合考虑衔接平衡的原则,本轮制定标准符合沧源佤族自治 县实际。
- (四)该方案将会进一步论证与科学测算,最终使群众提出 的补偿意见和我县财政支付能力处在合适的范围内。

2023年10月7日